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于2015年12月1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5年11月1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2月1日（星期二）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

体时间为: 2015年12月1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30日15:00至2015年12月1日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下午收市后,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501号公司41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内容, 详见2015年10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32), 以及《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

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 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个人股东登记：

个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登记时间、地点：

2015年11月26日、27日上午8:30至下午17:00止，参会股东可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办理登记手续（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501号）。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

4.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2月1日（周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0777；投票简称：中核投票。

3. 在投票当日, “中核投票” “昨日收盘价” 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3.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输入证券代码360777;

(2) 在“委托价格”项下, 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以1.00元表示需要表决的序号一议案事项, 以2.00元表示需要表决的序号二议案事项。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聘用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0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对应的申报股数为1表示同意, 股数为2表示反对, 股数为3表示弃权。具体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 投票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 多次申报的, 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 同一议案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 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 不纳入表决统计;

(5)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 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 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 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30日15: 00, 结束时间为2015年12月1日15: 00。

2.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实施细则》的规定, 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 请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 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 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珠江路501号, 公司董事会秘书

室

邮政编码: 215011

联系人: 袁德钢 电话: (0512)66672245 传真: (0512)67536983

2. 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3.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

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15年12月1日召开的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 委托人姓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

二、 受托人姓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三、 经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有以下表决权（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	议案内容	意 见			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聘用 201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备注：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2015年 ____ 月 ____ 日至2015年 ____ 月 ____ 日。

签署日期： 2015年 ____ 月 ____ 日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可。